

淡江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

「語文領域第二外國語文俄語專長」

108 年 10 月 21 日教育部臺教師(二)字第 1080148569 號函同意備查

領域專長名稱	語文領域第二外國語文俄語專長				
要求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	36				
領域核心課程最低學分數		領域內跨科課程最低學分數		主修專長課程最低學分數	36
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	俄國語文學系(含碩士班)、俄羅斯研究所				
課程類別	最低學分數	參考科目(學分數)			備註 (必、選修規定)
第二外語文溝通能力	12	俄語實習(一)(上 1/下 1)(必修)、俄語實習(二)(上 1/下 1)、俄語視聽練習(上 1/下 1)			必修至少 2 學分
		俄語會話(一)(下 2)(必修)、俄語語音學(2)、俄語會話(二)(2)			必修至少 2 學分
		俄語短篇名著選讀(下 2)			必修至少 2 學分
		俄語習作(一)(下 2)(必修)、俄語習作(二)(2)			必修至少 2 學分
		大一俄語(下 4)(必修)、大二俄語(下 4)、大三俄語(下 2)			必修至少 4 學分
第二外語語言學知識	2	俄語語法(一)(2)、俄語語法(二)(3)			
第二外語之文學及文化基本知識	6	俄國文學史(下 2)(必修)			必修至少 2 學分
		俄羅斯文化概論(下 2)(必修)			必修至少 2 學分
		俄羅斯概論(必修)(2)、俄羅斯民歌(2)、俄國史(2)			必修至少 2 學分
第二外語情境語言使用能力	10	俄文翻譯(必修)(下 2)、經貿俄語口譯(2)			必修至少 2 學分
		商用俄語(二)(下 2)			必修至少 2 學分
		觀光俄語口譯(2)			必修至少 2 學分
		新聞俄語(優九聯盟)(2)			必修至少 2 學分
		經貿俄語實務講座(2)			
第二外語教學軟硬體應用能力與策略	2	俄語會話(三)(下 2)(必修)、俄語會話(四)(2)			必修至少 2 學分
第二外語教學理論知識與方法策略	0	俄語華語教學(2)、俄語華語教學法(2)			
		大四俄語(畢業戲劇公演)(2)、俄國戲劇(2)			
說 明					
1. 本表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內涵訂定。					
2. 本表要求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 36 學分(含)，主修專長課程之最低學分數請依照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進行規劃(含必修最低 28 學分)。					
3. 修習本專門課程者，應取得俄國語文能力測驗(TORFL)一級(B1)以上考試檢定及格證書，始得據以發給專門課程認定證明書。					
4. 本表依申請之語種類別，區分語言專長，核發「第二外國語文俄語專長」教師證書。					